

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目 录

1	概 述.....	1
1.1	公众参与调查和评价的依据.....	1
1.2	公众参与形式和方法.....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3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3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3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34
6	诚信承诺.....	37

1 概 述

1.1 公众参与调查和评价的依据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建设单位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附具对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采纳或者不采纳的说明。

1.2 公众参与形式和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采取了如下的公众参与形式：

表 1 各阶段公众参与的时间安排

序号	工作方式	实 施 时 间
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平台）	2021年6月21日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网络平台）	2021年8月30日
3	沿线张贴环评公示公告	2021年8月30日
4	当地报纸第一次刊登项目环评信息	2021年8月30日
5	当地报纸第二次刊登项目环评信息	2021年9月6日
6	网络邮件及电话公众参与意见收集	2021年6月21日~2021年9月11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委托中铁二院承担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及专题报告项目，包括青岛地铁5号线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qd-metro.com>）进行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第一次信息公开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qd-metro.com>），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1 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开后至征求意见稿公开之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qd-metro.com>）进行了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2021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9 月 10 日）始终保持环评文件处于公众可浏览下载的情况。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2021 年 9 月 6 日在《青岛日报》（07 版、04 版）上进行了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间，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沿线涉及的环境保护目标的公告栏张贴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分别采取了网络、报纸、沿线张贴的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 络

2021 年 8 月 30 日，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将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qd-metro.com>）。公示网站为建设单位网站，面向全社会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 规划设计
- 建设动态
- 技术博览
- 安全质量



《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告

更新时间：2021-08-30 显示字号： 小 中 大

1.说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现开展《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工作。文本内容为现阶段环评成果，下一阶段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修改完善。

2.建设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
(2) 建设地点：青岛市
(3) 所属行业：轨道交通
(4) 工程内容：
青岛地铁5号线工程，起于青岛路站，止于云岭路站。线路主要经青岛路、宁夏路、宁海路、昌乐路，穿过胶济铁路和邮轮母港后沿杭州路、瑞昌路进入欢乐滨海城，后沿镇平路穿过胶济铁路，沿郑州路、常宁路、劲松七路、银川东路、海尔路、香港东路敷设至终点云岭路站。
工程线路长约32.7km，均为地下线，共设28座车站，平均站间距1.18km，换乘站12座。全线设镇平路维保中心1座，位于线路中部，从环湾大道站接轨。分别在四方厂站和河家山站附近各设置1座35kV开闭所。与已开通运营2号线一期工程共用控制中心。
工程采用标准B型车，车辆最高运行速度为80km/h。列车采用6辆编组，全天运营18小时。

3.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项目影响的公民及工程附近的单位、团体。
征求意见的范围：征求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主要事项：
(1) 公众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及对本项目的态度；
(2) 对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生态、水、气、声、振动、固废等环境质量的看法，存在哪些主要环境问题；
(3) 本工程的主要环境问题以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的看法；
(4) 对本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拟采取环境保护措施和环保管理意见或建议。

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qd-metro.com/planning/list.php>）查阅；纸质稿存于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处；
(2) 公众参与调查问卷下载地址：
http://www.mee.gov.cn/xgk2018/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99号
联系人：袁工，邮箱：qddtgzcy@163.com，传真：0532-58625001；

6.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程工
评价机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通槐路3号
联系电话：028-86445433；传真：028-86446475；
邮箱：287483020@qq.com

7.公众意见反馈方式及时间

(1) 反馈方式
公众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发表关于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2) 反馈期限：8月30日-9月10日（共计10个工作日）。

附件：青岛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pdf

图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将青岛市地铁 5 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发布在《青岛日报》07 版，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发布在《青岛日报》04 版。

公示期间，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共在当地报纸上进行了两次信息发布，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报纸发行范围涵盖本次工程所经区域，公示次数、公示报纸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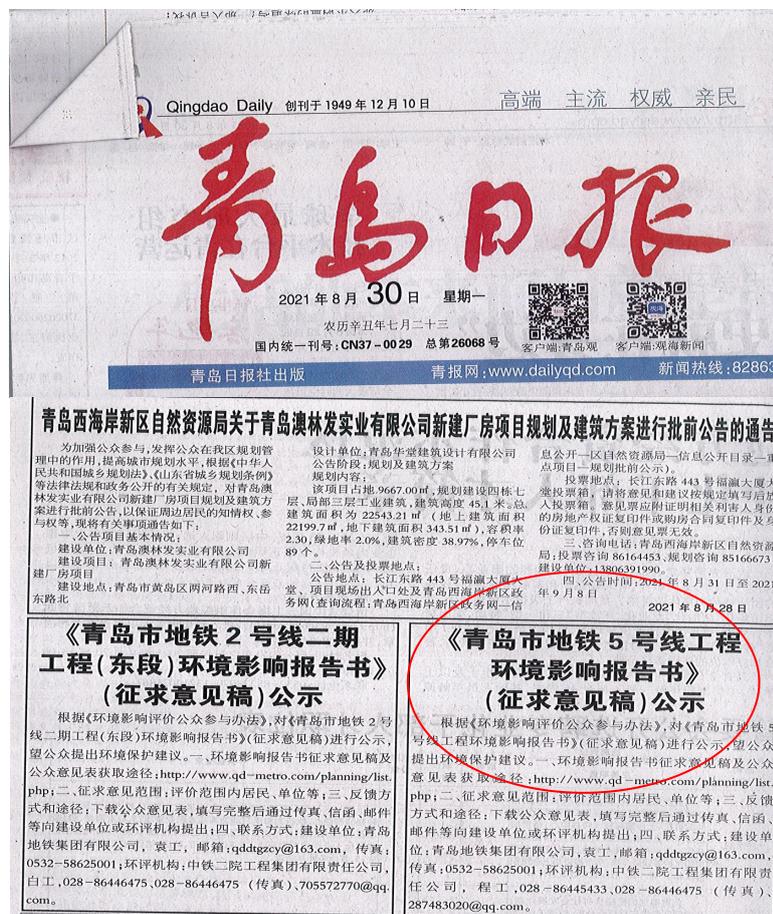


图 3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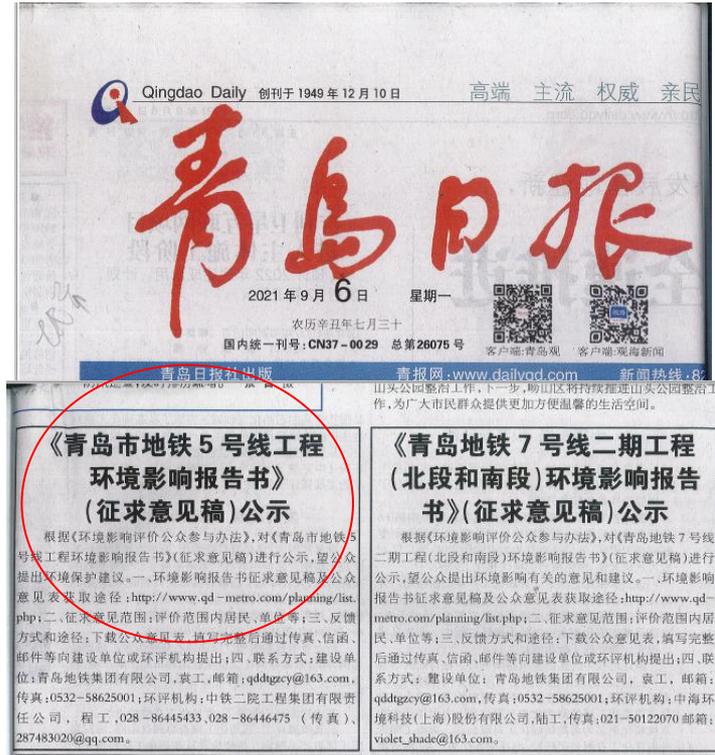


图 4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2021年8月30日，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在网络发布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在工程涉及的环境保护目标的公告栏张贴了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形式内容见下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

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意见征询公告

1、工程简介

青岛地铁5号线工程，起于麦岛路站，止于云岭路站。线路主要经麦岛路、宁夏路、宁海路、昌乐路，穿过胶济铁路和邮轮母港后沿杭州路、瑞昌路进入欢乐滨海城，后沿镇平路穿过胶济铁路，沿郑州路、常宁路、劲松七路、银川东路、海尔路、香港东路敷设至终点云岭路站。远期5号线继续向东沿香港东路延伸至沙子口，延伸段长约7.35km，设站4座。

工程线路长约32.7km，均为地下线，共设28座车站，平均站间距1.18km，换乘站12座。全线设镇平路维保中心1座，位于线路中部，从环湾大道站接轨。分别在四方厂站和闫家山站附近各设置1座35kV开闭所。与已开通运营2号线一期工程共用控制中心。

工程采用标准B型车，车辆最高运行速度为80km/h。列车采用6辆编组，全天运营18小时。

2、公众参与的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3、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期：工程施工对地面植被的破坏；建筑材料堆放和运输车辆进出工地产生的环境空气污染；施工机械作业噪声污染；建筑泥浆水等施工废水；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和振动干扰；施工弃土（渣）和建筑垃圾等。

运营期：列车运行产生振动对周边敏感建筑产生影响；风亭、冷却塔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产生影响；沿线车站和车辆段产生的污水和固体废物；地下车站风亭、出入口等建筑影响城市景观等。

4、拟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施工期：优化施工方案、减少施工面积；严格按照文明施工等相关管理规定组织施工；施工现场设置硬质围挡或声屏障、定时洒水降尘；合理安排施工计划，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的作业时间；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运输路线和时间；施工废水经处理后达标后回用或外排；施工渣土和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场地处置等。

运营期：采用低噪声风机，合理布局，选用超低噪音冷却塔等降噪措施；对振动超标的敏感点采取相应的减振措施；沿线各车站污水和车辆段部分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既有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风亭和车站出入口等设置应与周边景观相协调。采取措施后运营期环境影响可控。

5、意见征询说明

《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在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qd-metro.com/planning/list.php>）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在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处查阅。征求意见的对象为项目影响区及周围的公民、单位和团体。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感谢您的支持！

6、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袁工，邮箱：qddtgzcy@163.com，传真：0532-58625001；

环评机构：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程工，028-86445433，028-86446475（传真），
287483020@qq.com。



图5 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公告

沿线敏感点张贴照片如下：

	
<p>锦园小区/丰原路2号院</p>	<p>弘信花园</p>
	
<p>麦岛家园</p>	<p>天虹花园</p>
	
<p>海关总署青岛教育培训基地</p>	<p>山东省军区青岛第六离职干部休养所</p>



合度华府



青大西院宿舍



辛家庄六小区



青岛大学北山教授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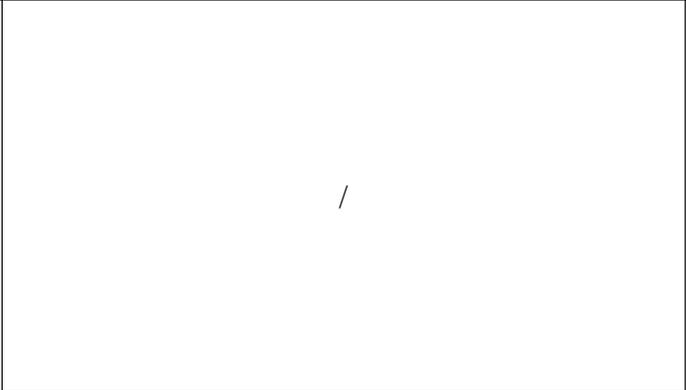
青远公司宿舍/辛家庄三小区



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政府



宁夏路 295 号院



青岛边防检查站（不允许张贴）



公安出入境管理局



弘信山庄



欣宇花园



青岛新城



青岛大学附属医院



福林花园小区-K区



宁夏路 249-259 号居民区



城市梦想家园



市南和谐家园/颐和苑



天台路社区



田家花园



盐务局宿舍



青岛第六橡胶厂宿舍(太湖路)



宁夏路 175 号周边居民区



青岛宁夏路小学



田家美居



太湖路小区



鲁商蓝岸公馆



宁夏路 140 号周边居民区



乐清路小区



天慧苑



天泰新村一期



慧博园



如意小区



天泰美家



万事兴嘉园



二轻新村



天泰新村三期海滨小区



泰能小区



徐州路 116 号



新园公寓



时代风景



中房云溪小区



东苑雅居



宁夏路 69 号院



宁夏路 36 号-50 号周边居民区



宁夏路 28 号院



天泰阳光地带



海信都市阳光



宁夏路 10 号周边居民区



金环大厦



榉林花园



延安路 171 号周边居民区



海信东篱公寓



上清路小区



聚仙家苑



延安路 东山路居民区



全民健身特色楼院



东洲悦苑



延安路 142 号院及周边居民区



北航机关幼儿园



登州路 77 (北航家属区)



天福绿洲



青岛文化展览中心



东都商苑小区



青钢昌乐路宿舍（和谐家园）



华阳慧谷



昌乐路 9-13 号周边居民点



昌乐路居民区（在建地块）



汇达公寓



昌乐路8号院



青岛普新小学



普吉新区



青岛实验初中市北分校



中海蓝庭



海岸馨园



青岛五洲佳世幼儿园



中共青岛党史纪念馆



广厦小区



雅遵仁居



市北区人民法院海云人民法庭



居仁小区



杭州路 81-91 号周边居民点



青岛四方小学



民生医院



宣化路 76 号



杭州路 62 号周边居民点



杭州路 32 号居民区



兴中路 3 号周边居民区



杭州花园



杭州路 137 号居民点



海云上四方住宅小区



瑞金家园



瑞昌路 151 号周边居民点



凤凰城/宜昌馨苑



瑞昌路 175(159)号周边居民点



海信湖岛世家 2 期（在建）



滨海 1 号



瑞昌路 212 号院



海信湖岛世家



瑞海景园



滨海学校(小学部)



城投悦动湾（在建）



绿地海外滩（在建）



保利香槟国际-南区



温莎郡/保利香槟国际-北区



万科未来城·诚园



青岛科技大学(四方校区)



奥林景苑



郑州路 48 号 46 号居民区



合泰苑/海琴社区/商邱路青岛造纸厂宿舍/郑州路 34 号



美嘉阳光幼儿园



青岛肉联厂宿舍/民航宿舍



洛东小区/新园小区



雁山世纪



新都心苑



青岛君良烧伤医院



左岸风度



西韩新苑



城建竹韵山色



青岛高新职业学校



合肥路小学



北村小区



北村新苑



大埠东小区



金光丽园



幸福里



东盛花园-南区



金地悦峰



海尔·东城国际北区



金泽国际人才公寓



金顶花园



鲁信长春花园



颐惠园



碧海山庄/金海花园



沿线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文本存放于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查阅地址为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99号。

公示期间，无沿线公众前往上述地址查阅纸质文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电子邮箱收到公众意见如下：

公众 1

刘先生，18653245128

(1) 2.2.1 文中所提“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强化噪声、振动管控。对下穿居住、文教、办公、科研、文物保护建筑等敏感区域的路段，应结合振动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尽量避免采取正下穿方式。对涉及敏感目标的部分线路，采取进一步优化线路、加大埋深、运用浮置板道床等严格、有效的减振措施。对于5号线昌乐路-海云庵站段，应进一步加大埋深、强化减振措施，以减缓对青岛啤酒厂旧址、中共青岛地方支部旧址、胶济铁路四方工厂职工宿舍和海云庵等文物保护单位的振动影响。”请问具体措施是什么？并没有对比详细说明。

(2) 表 5.2.2-1 振动敏感点现状监测表中并没有水平距离2米的中海蓝庭震动数据？请解释为什么？是超标吗？

(3) 表 5.4-1 表中 74 中海蓝庭数据有超标，请问如何处理？为什么非得走直线？
 总述：建议走海汇广场与海岸阳光之间的规划路，既能避免居民区，也能避开党史纪念馆和市北实验中学广雅中学

(4) 第二封邮件：最后如果实在无法改变线路，是否能更进一步加深优化线路，

一是因为靠海，地基不稳，二是试验学校和党史纪念馆，博物馆都是要求安静的地方，看预测参数还是超标了，这也是百年工程，不能过几年拍脑袋对吧，三是未来 11 号线要西延至 8 号码头，可以让 11 走在 5 号线的上面，要预留足够的空间让 11 号线在上方通过，请长远计划。肺腑之言，再次感谢修建地铁，造福岛城人民出行。

公众 2

张先生，18562854493

规划线路经过广雅中学，并且影响周边中海蓝庭住户，离中海蓝庭受影响楼栋较近，水平距离只有 2M，担心会造成很大影响，建议水平距离扩大到 6M 以上，或者改道从中海蓝庭海汇广场的公路进行规划，尽量减少对居民环境的影响。

公众 3

331506001 <331506001@qq.com>

尊敬的领导：今天看到了 5 号线的环评报告书，在声环境保护目标表格当中看到一下内容：1，第 74 条中海蓝庭意向提及有 7 栋民宅在范围之内。2，第 73 条是青岛实验高中市北分校。3，第 76 条是五洲佳世幼儿园。4,第 77 条是党史纪念馆。通过这些区域对比地图，估计地铁线路大概是从中海蓝庭与青岛实验初中中间穿过，然后大概从中海蓝庭与海岸馨园还有党史纪念馆这个区域经过。我主要想咨询和建议一下，为什么线路不从中海蓝庭北面的道路下方经过呢？路面较宽，而且旁边有一些商铺建筑，施工过程中对于住宅和学校影响较小。之前出差在济南住过地下是地铁施工的酒店，直接无法入睡，震动非常大。如果放在中海蓝庭以北的道路下方的话，感觉影响会稍微小一些。感谢领导抽时间阅读。

公众 4

DAWEI BI <bidawei1990@gmail.com>

该环评报告中的市中区均应改为市北区！青岛没有市中区。谢谢！

公众 5

双桅船 <85790197@qq.com>

部分描述 5 号线改为 4 号线

公众 6

刘先生，18653245128

以下网站信息是否真实？求证，如果真实地铁网站为什么没有反馈表格下载？

公众 7

muen9966 <muen9966@sina.com>

首先感谢青岛地铁一直以来为广大居民带来的便利和对城市的贡献！作为沿线居民也非常关注相关线路的规划建设进展，近日在网上获悉了青岛地铁关于线路建设环

评的公示，按照公示所列网址（<http://www.qd-metro.com/planning/list.php>），没有查看到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意见表，恳请邮件发送相关信息。

公众 8

苹果<420950695@qq.com>

关于地铁 5 号线环评的建议各位领导专家你们好： 根据公示出来的地铁 5 号线环评路线书。地铁 5 号线从中海蓝庭南面（中海蓝庭和广雅中学中间）路过，看到环评报告中写到距离中海蓝庭南侧的 1.2.3 号楼座的水平距离为 2 米，个人认为这个路线左右两侧都是居民楼，无论是施工建设过程中，还是将来运行过程中，都会对居民造成一定的影响。建议走中海蓝庭海汇广场北侧的那条市政路的下面。中海蓝庭海汇广场北侧的市政道路宽阔，无论是建地铁出入口还是，还是地铁行驶路线，都不会影响居民。此建议希望各位领导专家给与参考。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其他公众参与形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意见 1 回复：

部分采纳，（1）由于瑞昌路、杭州路路段分布有 5 处文物保护单位，在路线比选时，尽可能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避让，优化后的路线避让了青岛啤酒厂早期建筑（国家级）、海云庵（省级）2 处文物保护单位；因中共青岛地方支部旧址（省级）、胶济铁路四方工厂职工宿舍旧址（区级）、内外棉纱厂旧址（市级）为共址文物，受限于路线廊道两侧制约性建筑，在避让了中共青岛地方支部旧址（省级）文物保护范围后，不可避免的下穿了其建设控制地带、胶济铁路四方工厂职工宿舍旧址文物保护单位。5 号线工程全部采用地下线敷设方式，对线路下穿居住、文教、办公、医院等敏感路段已根据预测结果采取特殊、高等等减振降噪措施。

（2）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振动现状监测通过选取沿线具有代表性的敏感点进行振动现状值测试，以得出现状无轨道交通情况下的区域振动现状。中海蓝庭小区位于海岸路与滨江路之间地块中，住宅楼周边无主干道、次干道等明显振源，根据类比监测结果现状不超标，因此在本次监测中未进行监测，但环评根据该敏感点相关参数对地铁运营后的振动影响进行了预测。

（3）结合学校、文物采取特殊、高等减振措施；结合地铁 5 号线功能定位，5 号线串联大港和四方厂片区，在杭州支路与港寰路路口西南侧沿港寰路设八号码头站，在老四方厂区内规划道路上设四方厂站。从轨道交通带动城市发展角度来看，八号码

头站和四方厂站将为大港片区转型升级和四方厂改造更新提供巨大推力。因此，八号码头站四方站站位已锚固。目前，八号码头站与四方厂站站间距为 940m，根据地铁设计规范，线路平面曲线半径不得小于 350m，因此，线路无法绕行至中海蓝庭与海汇广场间的道路进行敷设。

(4) 环评单位已将相关意见、要求告知设计单位，提请设计单位在设计时考虑。

公众意见 2 回复：

不采纳，结合地铁 5 号线功能定位，5 号线串联大港和四方厂片区，在杭州支路与港寰路路口西南侧沿港寰路设八号码头站，在老四方厂区内规划道路上设四方厂站。从轨道交通带动城市发展角度来看，八号码头站和四方厂站将为大港片区转型升级和四方厂改造更新提供巨大推力。因此，八号码头站四方站站位已锚固。目前，八号码头站与四方厂站站间距为 940m，根据地铁设计规范，线路平面曲线半径不得小于 350m，因此，线路无法绕行至中海蓝庭与海汇广场间的道路进行敷设。已根据敏感点振动预测结果，对敏感路段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尽量减少对居民环境的影响。

公众意见 3 回复：

不采纳，结合地铁 5 号线功能定位，5 号线串联大港和四方厂片区，在杭州支路与港寰路路口西南侧沿港寰路设八号码头站，在老四方厂区内规划道路上设四方厂站。从轨道交通带动城市发展角度来看，八号码头站和四方厂站将为大港片区转型升级和四方厂改造更新提供巨大推力。因此，八号码头站四方站站位已锚固。目前，八号码头站与四方厂站站间距为 940m，根据地铁设计规范，线路平面曲线半径不得小于 350m，因此，线路无法绕行至中海蓝庭与海汇广场间的道路进行敷设。已根据敏感点振动预测结果，对敏感路段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尽量减少对居民环境的影响。

公众意见 4 回复：

采纳，根据意见核实修改相关内容。

公众意见 5 回复：

采纳，根据意见核实修改相关内容。

公众意见 6 回复：

采纳，环评单位将报告书的查阅链接以及网站截图告知了该网民。

公众意见 7 回复：

采纳，环评单位将报告书的查阅链接以及网站截图告知了该网民。

公众意见 8 回复：

不采纳，结合地铁 5 号线功能定位，5 号线串联大港和四方厂片区，在杭州支路与港寰路路口西南侧沿港寰路设八号码头站，在老四方厂区内规划道路上设四方厂站。从轨道交通带动城市发展角度来看，八号码头站和四方厂站将为大港片区转型升级和

四方厂改造更新提供巨大推力。因此，八号码头站四方站站位已锚固。目前，八号码头站与四方厂站站间距为 940m，根据地铁设计规范，线路平面曲线半径不得小于 350m，因此，线路无法绕行至中海蓝庭与海汇广场间的道路进行敷设。已根据敏感点振动预测结果，对敏感路段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尽量减少对居民环境的影响。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此期间未收到公众参与意见，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青岛市地铁5号线工程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8日